

楚雄滇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减排量承诺书

楚雄滇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再生铜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项目是在原有完善项目及制酸系统变更项目（10万 t/a 阳极铜、41.2 万 t/a 硫酸）基础上，通过阳极炉圆盘浇铸系统升级改造、阳极炉燃料由煤改为天然气、阳极炉本体优化改造、制酸预转化系统建设、制氧系统改造、新增 7500Nm³/h 制氧系统一套、新增转炉一台、新建两台回转式阳极炉代替固定式阳极炉、新建 21 万吨/年电解系统一套、制酸脱硫系统工艺由氨酸法脱硫改造为离子液脱硫、转炉增设冷料加料系统等改造，构建“原生+再生”协同发展的新格局，实现阴极铜 21 万吨/年，硫酸 61.57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

滇中有色原环评文件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SO₂456.2t/a、NO_x184.32t/a、颗粒物 111.796t/a；重金属全口径清单中重金属排放总量 4.1678t/a。滇中有色再生铜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后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颗粒物 36.01t/a；SO₂209.87t/a；NO_x59.404t/a；重金属排放量 0.357t/a。

滇中有色制定了《楚雄滇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再生铜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方案》，再生铜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后，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原环评和现有排污许可证中环保部门原核定的总量指标；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重金属全口径清单和现有排污许可证中环保部门原核定的总量指标。

我公司承诺再生铜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全部由现有排污许可证中环保部门原核定的总量指标出让解决（其中镉由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总量指标出让、NO_x由原项目环评指标及2017年排污许可证出让），并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要求，落实削减措施，按时办理排污许可变更。

楚雄滇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15日

